

鑑定作業流程

1. 司法機關囑託(AI 死亡事故及進入司法訴訟案件)

2. 個人申請鑑定

(1) 以車主身份申請者，請備身分證影本、行車執照影本、現金或郵政匯票(金額:新台幣 3000 元整，抬頭:高雄區監理所)及鑑定申請表向鑑定會提出申請。

(2) 以當事人身份申請者，請備身分證或駕照影本、行車執照影本、現金或郵政匯票(金額:新台幣 3000 元整，抬頭:高雄區監理所)及鑑定申請表向鑑定會提出申請。

(3) 以法定代理人身分申請(當事人為未成年)，請備當事人及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、現金或郵政匯票(金額:新台幣 3000 元整，抬頭:高雄區監理所)及鑑定申請表向鑑定會提出申請。

